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MINDTELL TECHNOLOGY LIMITED
九福來國際控股有限公司**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 8611)

公司秘書、授權代表及法律程序代理之變更

九福來國際控股有限公司(「本公司」)董事會(「董事會」)宣佈，因彼之其他業務承擔，楊光偉先生(「楊先生」)已辭任(i)本公司之公司秘書(「公司秘書」)；(ii)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聯交所」)GEM證券上市規則(分別為「GEM」及「GEM上市規則」)第5.24條項下本公司其中一名授權代表(「授權代表」)；及(iii)根據GEM上市規則第24.05(2)條及公司條例(香港法例第622章)第16部規定代表本公司於香港接受法律程序文件及通知之授權代表(「法律程序代理」)，均自二零二五年十一月十一日起生效(「該等辭任」)。楊先生確認，彼與董事會並無意見分歧，亦無有關該等辭任之事宜須知會本公司股東及聯交所。

董事會欣然宣佈，委任余志傑先生(「余先生」)為(i)公司秘書；(ii)授權代表；及(iii)法律程序代理，均自二零二五年十一月十一日起生效(「該等委任」)，以取代楊先生。余先生持有香港中文大學工商管理學士學位。彼亦為香港會計師公會會員。余先生自二零二四年六月十一日起出任依波路控股有限公司(股份代號：1856)之獨立非執行董事，並自二零二五年一月十五日起出任正味集團控股有限公司(股份代號：2147)之獨立非執行董事。余先生為特許秘書、特許管治專業人士及香港特許管治學會會員。彼於會計及審計上市及私人公司方面擁有豐富經驗。

董事會藉此機會衷心感謝楊先生於任內對本公司作出之寶貴貢獻及服務，並歡迎余先生履新。

承董事會命
九福來國際控股有限公司
主席
張榮軒

香港，二零二五年十一月十一日

於本公告日期，執行董事為張榮軒先生；非執行董事為鍾宜斌先生；及獨立非執行董事為拿督楊國喜、阮駿暉先生及劉鳴鳳女士。

本公告乃遵照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GEM證券上市規則之規定而提供有關本公司之資料，董事願就此共同及個別地承擔全部責任。董事經作出一切合理查詢後，確認就彼等所深知及確信，本公告所載資料於所有重要方面均屬準確及完備，並無誤導或欺詐成份，及並無遺漏任何其他事項，足以令致本公告或其所載任何陳述產生誤導。

本公告將自其刊發日期起計，至少一連七日刊載於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網站 www.hkexnews.hk 的「最新上市公司公告」內。本公告亦將刊載於本公司網站 www.mindtelltech.com。